# 状元吴鲁的慷慨悲歌

叶荣宗

唐朝贞元八年(792),晋江池店潘湖村的欧阳詹,高中"龙虎榜",获得第二名,成为泉州第一位进士,被史学界称为"开闽文教之先"。清朝光绪十六年(1890),晋江池店钱头村的吴鲁,参加殿试并获得一甲第一名,成为状元,同时也成为福建最后一位科举状元。

科举制度最早产生于隋朝。在自唐朝起至清末止的近1300年历史中,通过科举考试成为状元、有籍贯可考的共有357人。其中,总人数列在江苏、浙江、河南之后排第4位的福建,共有状元33人。而与晋江有关联的文武状元,就有11人。晋江地灵人杰,很了不起。

状元,有着渊博学识,才华横溢,是万里挑一、独占鳌头的读书人,宛如一座高山,令人仰止。如果说吴鲁是幸运的,倒不如说吴鲁是勤奋刻苦的。他5岁入学,29岁入选拔萃科,30岁参加朝考,44岁参加顺天乡试,46岁高中状元。这一路苦学、一路赶考,又一边为官做事、一边积极进取,经持久努力才晚成大器,所以自号"老迟"。

纵观吴鲁的一生,正是清朝处在衰败直至灭亡时期。其间,历经太平天国运动、第二次鸦片战争、洋务运动、戊戌变法、中日甲午海战、八国联军入侵北京、辛亥革命等。特别是他亲眼见证清朝这艘历史巨轮,在茫茫的史海中飘摇下沉,直至最后被彻底淹没。

然而,作为状元的吴鲁,并没有因此沉沦而碌碌无为,而是在任职范围内奋发有为,高亢地奏响清末的最后挽歌。他从七品小京官起步,在任秋审处总办、军机章京、军务处总办时,都是兢兢业业,甚至加班加点。在典试陕西、督察安徽学政、担任云南正考官、出任吉林提学使岗位上,以及带队赴日本考察学制等时,始终坚持以身作则,力倡学制改革,注重立学兴教,公正选育人才。在任翰林院修撰、方略馆纂修、国史馆总校,以及候补丞参等职时,博览群书、授课讲学、关注军务、上奏参议,充分发挥资政献策作用。在八国联军攻津门、破京城,太后挟帝奔西安,守军抵抗不力,市井惨象环生的情景下,以诗讽喻、以诗为剑、以诗言志,哀声荡正气,豪情壮血性,表现出一介书生的爱国爱民情怀。

慷慨者,充满正气,从不气馁;悲歌者,伤感之后,不失悲壮与豪放。吴鲁正是这样一位慷慨悲歌的状元郎。他以心中之志和手中之笔,先后撰写出《蒙学初编》《兵学经学史学讲义》《教育宗旨》《国恤恭记》《读王文成经济集书后》《使雍皖学滇西征东游诸日记》《正气砚斋类稿》《纸谈》《百哀诗》等著作。其中不少奏折、讲稿、评论,既有匡时济世的政见,也有针砭时弊的雄文;既有探幽索微的学术思考,也有求真务实的策略举要;既有哀号抽泣的低吟,也有誓言壮志之豪情。

天不眷,地难挽。清朝宣统三年(1911),吴鲁带着落寞的心情回归故里,逾年去世,终年68岁。正如鲁迅所言:"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面对衰败的时势,吴鲁并不颓废,而是激流勇往、立于潮头,唱响一曲曲慷慨悲歌。终于,唱尽了一个朝代的壮烈与消亡,也唱出福建最后一位状元的夕彩霞光。

(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福建省作家协会全省委员会委员、晋江市文化文史学会会长)

闽南的天空 颜英婷 摄

诗情

# 五店市的冬天

(组诗)

芷 菡

## 冬天第一首诗

口含一座森林的村庄
竭力挽留秋天
清晨的风自由舞蹈
进行一场透明的梳妆
全世界都倾向温柔

屋顶上的燕尾脊眺望远方
红砖古厝里的忧伤像一片海
只有昔日时光
才能让流浪的人上岸

朝阳、晨露、浮云、野花,依旧
安静的古厝始终在等待
与我一起执笔
写下冬天第一首诗
去爱时间里能保留的、必然要走的
去看世界不变的、一直在变的
无所不在的美好

## 烟火翻动书页

流光易逝,烟火不老
一抹温柔点亮了模糊记忆
仿佛一声吆喝、一缕炊烟
都能让一生的酸甜苦辣回甘

是否有人在五店市深夜
悄然回想起那份熟悉的味道
心中泛起阵阵涟漪
如同屋前老树随风轻摇

戏台上演了几百年的戏曲
台下的观众,或喜或悲
又有谁不是台上的戏中人
收纳喝彩,挥去愁容

那一盏不灭的灯火
是我心中永远无法消失的乡愁
打开一本记忆的书
跟随孩童稚嫩的声音
一字一句,大声吟诵

## 唱不完的恋歌

柿子的红
如一盏盏灯挂在枝杈
与屋里的灯相互私语

你说,北方的冬天冰雪凛冽
一丝的想念,就能在整个冬天
留下深深的印迹
而南方的四季并不分明
如同浓浓的乡音,道不清爱恨情愁

黄昏,我们漫步洒满花香的小径
说起童年、青春,说起孩子们
说起我们遥远的未来

音乐从远处缓缓飘来
像是神秘仙子
歌声透过稀疏云层
斑驳光影,潺潺流水声
从爬满三角梅的红砖墙悄悄流过
风儿是她们看不见的观众

# 冬日絮语

庄振加

秋从高冈上慢慢退去
只要岁月无恙
即便荷枯菊荒,不再苛求

山风萧瑟删繁就简
摇落了几篇魏晋山水诗稿
飞翔的秋叶飘向远方
寻找生命的另一双翅膀

霜红写满晚秋丰韵
灵魂自由舞蹈的水鸟
飞过我的眼眸秋水
屋檐渐渐被霜雪压低
院落梅花独自香

爱是初冬的第一场雨雪
在小城的屋子温壶老酒
等冬一点点赶来
临窗闲翻往事旧书
有冬日余晖飘落手心
犹如恋人深情的目光

远处林梢引颈遥望夕阳
总有些地方与天上浮云相连
时光依旧,岁暮里
漫天寒冬有人在等

为生活,也许为了梦想
还有人在路上咬牙坚持
期盼来年丰收的饱满稻谷
心底收藏着阳光
可抵御世间的孤寂

冬日黄昏
无论邂逅雨,还是邂逅你
都是心中最美的欣喜

味道

# 母亲的腌咸菜

刘辉煌

专家是不让吃咸菜的,在他们看来,咸菜不仅毫无营养还有损健康。但在我们家,咸菜却是餐桌上的宠儿,一日三餐不可或缺,尤其是在物资匮乏的年代,更是如此。

在乡下,咸菜因为咸而耐存储,是每户人家的必备食物。而在我们老家,评价一个媳妇能干与否,制作咸菜是否好吃是一个重要标准。母亲就是腌制咸菜的高手。她总能变着法儿地把咸菜腌制得色香味俱全,来慰藉全家人清汤寡水的胃口。不论是家里种的白菜、芥菜、包菜、萝卜、生姜、荠头,还是山中采的苦笋、蕨菜、山菌、野果,甚至鸡蛋、鸭蛋,都是母亲制作咸菜的主料。经过母亲的巧手,这些咸菜最大限度保留了原始的精髓和味道,让缺衣少食的我们口舌不再枯燥。

母亲最拿手的是腌萝卜。她把萝卜洗干净,去头去尾去皮,切成条状或者块状,摆放在案板上晾干水分;再把缸清洗得干干净净,等萝卜晾晒好了就开始腌制。母亲把盐均匀地撒到缸底,然后一层层摆放风干的萝卜,再放上一把花椒叶或者几个八角来提味增香,直到缸满为止;最后用一块石头压在上面,盖上盖子,再用盐巴封口,放在阴凉处;十天半个月后,需要翻缸一次,上下翻匀,再封好口储藏上十天半个月,一缸让人垂涎欲滴的萝卜干就大功告成了。

腌制好的萝卜干是橙黄色的,有韧性,耐嚼,咬上一口脆生生的。萝卜的味道和花椒或八角的香味融合在一起,别有一番风味。

母亲腌制的芥菜,让人齿颊留香、食指大动。母亲心灵手巧,会变着花样煮咸菜。清煮咸菜——在热锅里放上半勺油,炸开葱头的香味后,将咸菜倒进去,加点白糖和开水,煮上半个小时,就成了一道美味;咸菜炖豆腐——买上几块豆腐,切成三角块略微煎一会儿,把咸菜与豆腐相拌,咸菜就提高了身价,吃起来别有风味;咸菜焖笋——笋的脆生和咸菜的香高度糅合,既有嚼劲,又有助于肠胃蠕动,帮助消化。特别是家里来了客人,母亲会精心烹饪咸菜焖猪肉,那表面悬浮着的一层猪油,将浓郁的香气覆盖在猪肉与乌黑发亮的咸菜之间,令人食欲大增。来的是稀客,母亲还会用贮存了十几年的老咸菜炖一大锅白鸭汤,汤香味浓,那滋味那口感胜过一切美食。

当然,有一段时间是我吃咸菜吃到怕的时期,那是高中寄宿的三年。那时父母并没有多少钱给我们到食堂买新鲜的蔬菜吃,每个住校生都是自带大米、柴火和咸菜到学校。大部分时候,咸菜里没有其他东西,油也不多。母亲心里也清楚,长期吃咸菜是没有营养的,因而总是想方设法往咸菜里加东西。如春季有竹笋的时候,母亲会在咸菜里加点竹笋,或加点豆腐干,当然偶尔还会加点肥肉,这对当时的我来说就是很好的菜了,吃起来感觉特别香。住校期间,早、中、晚三餐,几乎都是就着咸菜。冬天还好,咸菜放一个星期问题不大,但热天就难熬了,那一大罐原本要吃上一个星期的咸菜,经常在周三的时候就发酸发馊了,有时候还发霉了。我只能把霉斑去掉,让食堂的阿姨帮忙热一热,继续食用……

时光飞逝,当咸菜陪着我度过了青涩的青少年时光后,接替它的是生活的各种酸甜苦辣,那种齁咸齁咸的味道退出了历史舞台,人生的五味杂陈粉墨登场。有一段时间,只顾吃着大鱼大肉,咸菜从我的眼前消失了,就算偶有咸菜的身影,也只是配菜了。

如今,已到古稀之年的母亲依然会乐此不疲地腌制好一些咸菜,装在大大小小的瓶子里,给油腻吃多了的我们调剂一下口味。而在我乡下老家的老房子里,依然摆放着十多口腌制咸菜的缸。这些咸菜缸子,是母亲为家人奔忙的见证。母亲用她那双勤劳的手,撑起了生活的半边天。每当看到这些咸菜缸子,我就会想起小时候的点点滴滴,那份爱和乡愁始终在我心里和舌尖上发酵……

心曲

# 遇 见

章铜胜

遇见,总是美好的事情。遇见,给我们带来惊喜,也给我们带来感动。

遇见,应该是个久远的场景,是着长衫年代的故事,有着几分温情,也有着几分苍凉。夕阳老树古道,西风横扫旷野,秋水瘦凝欲涸,两位相向而行的旅者,相遇于途,稍一打量对方,原来是旧时相识,于是躬身一揖,执手相看,寒暄叙旧,浑忘旅途的孤寂。同是行旅孤寂之人,陌路相逢,随遇随缘,此时天色已晚,或许并不急于赶路,索性就相约于客店,畅饮叙旧。一灯如豆,对影成双,或把盏清谈,或举杯而饮,叙别后思念,说世事苍茫。彼此用话语相互温暖,用眼神相互抚慰,任灯光在慢声细语里流淌,任情谊在相视而笑中融泄,即便是贪恋片刻的欢娱,也足以抵消独自远行的孤单。

偶然的遇见,是欣慰的事情,也是能让人久久回味的。

南山之下的阡陌之间,陶渊明也该有过自己的遇见,我不清楚这样的遇见对于他来说意味着什么。但我相信,每一次遇见,靖节先生都应该是快乐的。他在自己躬耕的陇亩之间,大概遇见了东邻,昨夜还在一起共话桑麻,今天又在田间劳作时相遇了,靖节先生露出了会心的一笑,天地太小,人生处处能相逢。陶渊明在东篱下采菊时,抬头遇见了南山,南山悠然,先生的内心也一定是悠然的。我见青山多妩媚,料青山见我应如是。先生的心里有南山、有田园,能遇见,也是极自然极惬意的事了。

遇见的,该是自己的内心。心里存不下的东西,即使遇上了,也会视若不见。

女儿读中学了,有一天放学回来,她一直望着我笑,笑得我不明就里。于是,我就问她,为什么会这样开心呢?女儿说,你猜我今天遇见谁了?问我时,仍是一脸的兴奋。我猜来猜去,也猜不出个所以然来。她自顾自地说,今天在学校操场上遇见小学时的同学了,那是她上小学时最好的伙伴。时隔三年,她们又在学校的操场上相遇了,遇见时,同学紧紧地抓住了她的手臂,两个人有说不完的话。说完这些,女儿笑了,一脸的开心。不太喜欢说话的女儿,怎么就有说不完的话了呢?是遇见,打开了她快乐的记忆。

一直喜欢阅读,在茫茫书海里,打开一本书,就是一次美好的遇见。在书中,我遇见古人,也遇见今人;遇见诗人,也遇见哲人;遇见忧国忧民之人,也遇见寄情山水之人。我为自己一次次的遇见,而开心,而震撼,而失落,而顿足。当然,这是我的庸人自扰。

打开鲁迅,遇见了先生的横眉冷对;阅读沈从文,遇见了神秘而又唯美的凤凰;走近汪曾祺,遇见最后一位士大夫的人文情怀。在不停的阅读中,我们总在不停地遇见。杨绛先生说:"读书,正是更好地遇见自己。"不只是读书,人生的每一次遇见,都应该是另一个更好的自己。

我期待着下一次更好的遇见。

四季

# 落叶纷纷冬来到

杨丽丽

当秋风的最后一丝余韵悄然散去,落叶纷纷扬扬地飘落,如同一场金色的雨,宣告着冬的脚步渐渐临近。

走在铺满落叶的小径上,脚下传来清脆的声响,仿佛是大地在低语。落叶们以优雅的姿态告别了曾经的枝头,它们或金黄,或橙红,或棕褐,每一片都像是大自然精心绘制的画卷。它们曾在春天里吐露新芽,在夏天里郁郁葱葱,为世界带来生机与清凉。如今,它们完成了自己的使命,回归大地的怀抱,为即将到来的冬天铺上一层温暖的地毯。

抬眼望去,树木们褪去了繁华的外衣,变得光秃秃的。树枝在寒风中摇曳,像是在诉说着岁月的故事。那些曾经被绿叶掩盖的鸟巢,如今也显露了出来,它们静静地等待着鸟儿们的归来。天空似乎也变得更加高远,湛蓝如宝石,偶尔有几朵白云飘过,如同棉絮般轻盈。

落叶纷纷,是生命的轮回,也是季节的更替。它们用自己的方式诠释着生命的意义,即使在凋零的时刻,也依然美丽。四季轮回,有繁华,有落寞,有绽放,有凋零。我们不应畏惧生命中的冬天,因为它是新的开始的前奏。

随着冬天的到来,世界仿佛变得安静了许多。人们裹上厚厚的棉衣,行色匆匆地走在街头。寒风凛冽,吹走了喧嚣与浮躁,留下了一片宁静。在这个季节里,我们可以静下心来,回顾过去的一年,思考人生的方向;我们可以围坐在温暖的炉火旁,读一本好书,品一杯热茶,享受这难得的宁静时光。

冬天的田野,像是一幅淡雅的水墨画。空旷的土地袒露着,没有了夏秋时的繁茂。偶尔有几株枯黄的野草在寒风中瑟瑟发抖,它们坚韧地挺立着,似乎在向世界展示着生命的顽强。田埂上,还残留着一些未曾被风带走的落叶,它们与土地融为一体,像是给田野镶上了一道金色的花边。远处的山峦,也覆盖上了一层薄薄的霜雪,像是白头的老人,庄重而又宁静。在阳光的照耀下,霜雪闪烁着晶莹的光芒,如梦如幻,仿佛是大自然洒下的细碎钻石。

冬天的湖泊没有了夏日里的波光粼粼,水面变得平静如镜。湖岸边,冻结的冰层像是给湖泊围上了一条白色的围巾。有一些勇敢的水鸟,在尚未结冰的水域里游弋,它们的身影在清冷的湖面上显得格外孤独。它们时而钻入水中觅食,时而振翅高飞,打破了冬日湖面的寂静。湖中的鱼儿则在水底缓缓游动,它们似乎也感受到了冬天的寒冷,动作变得迟缓,却也因此增添了几分悠然自得。

冬天,这个被很多人认为是萧瑟的季节,其实蕴含着无尽的美丽和希望。就像落叶,它们的离去不是终结,而是在为下一次的新生积蓄力量。我们在冬天里,感受着寒冷,也感受着温暖;感受着生命的蛰伏,也期待着春天的复苏。